

杭州东洋精密刀具有限公司年生产、修磨钢刀 61.2 万枚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意见

2026 年 4 月 15 日，杭州东洋精密刀具有限公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组织召开杭州东洋精密刀具有限公司年生产、修磨钢刀 61.2 万枚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会议。验收小组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以及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的汇报，对现场进行了核查，经过质询与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杭州东洋精密刀具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河庄街道青六北路 668 号的杭州大和江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 厂房闲置区域 2209 m²，主要生产和修磨钢刀 61.2 万枚。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3 年公司组织编制了《杭州东洋精密刀具有限公司年生产、修磨钢刀 61.2 万枚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项目于 2023 年 6 月通过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杭环钱环备[2023]28 号。2025 年 2 月，建设过程因市场变动，企业拟分两期实施该项目，杭州天锦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其编制了《杭州东洋精密刀具有限公司年生产、修磨钢刀 61.2 万枚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说明》，2025 年 12 月 2 日，企业申领了排污许可证（91330100MA2KHXRQ68001W）。本次验收年产能生产、修磨钢刀 34195 枚。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开工建设，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竣工并开始进行调试。项目建设调试过程严格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相关环保程序，按环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项目建设期间未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710 万美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6%。

（四）验收范围

项目目前为先行验收，产能为生产、修磨钢刀 34195 枚。已实施项目的配套污染防治设施均已安装调试完成。待项目整体完工正式投产后再进行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现场核实，对比环评报告及备案意见，项目实际实施了年生产、修磨钢刀 3.4195 万枚；新增了空压机、圆锯机及非数控内径倒角机各一台，激光加工机、刀头检查装置、配套设备未购置，砂带打磨机、磨床、车床大部分未购入投产，原辅料年用量对比环评均有减少；项目废气总量减少，考虑激光加工机未购置，配套切割粉尘收集处理设施尚未建设。强化了车工、研磨废气处理设施，由环评中活性炭吸附装置调整为滤筒除油+活性炭吸附装置，因强化车床、磨床废气处理设施，新增废滤筒。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相关要求，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已基本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意见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租赁方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入周边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车工、研磨废气。车工、研磨废气收集后经滤筒+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DA001 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磨床、空压机等设备运行噪声，设备噪声经建筑墙体隔声，部分高噪声设备经减振措施后达标排放。

（四）固废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金属边角料、包装材料、废砂轮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磨削灰、废包装桶、废研磨液、废活性炭、废滤筒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委托湖州一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为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在环境风险防控方面已采取了一定措施，厂区配置了一定数量的消防器材、防护用品以及防止污染物外泄的截流、吸附、收容的应急物资，物料仓库和危废仓库地面均硬化并

防渗,污染防治设施已正常运行。经查企业于 2026 年编制了该厂区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目前正在备案中,危废暂存间均采用环氧树脂地面,防止废液渗漏;房间内四周均设置应急导流沟,应急导流沟内均采用环氧树脂地面,可有效防止泄露至应急沟的废液渗漏。

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排气筒已设置监测取样孔,均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及规范要求。环评未要求企业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企业委托浙江正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2024 年 12 月 26 日对污染物排放实施了现场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要设备及相应配套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浙江正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J2512028),监测期间,该企业废水纳管口的所测因子(pH 值、COD_{Cr}、SS、BOD₅)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限值要求,其中氨氮、总氮、总磷满足《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33/887-2025)表 1 氮、磷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气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浙江正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J2512028),监测期间,该企业所测车工、研磨废气排放口(DA001)有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排放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上、下风向所测的非甲烷总烃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达标排放情况

根据浙江正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J2512028),监测期间,厂区东、南侧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区西、北侧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废处置情况

一般固废收集后出售给物质回收公司，危险废物中的废切削液、润滑油收集后委托湖州一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其余危废收集后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强化废气处理设施增加的废滤筒也由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企业依托租赁厂方的危废仓库（30m²），危废暂存间门口及危废包装桶/袋上均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标牌，地面做好防渗防漏措施，建设基本符合规范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企业环评以全厂 COD_{Cr} 0.062t/a、氨氮 0.006t/a 作为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VOCs: 0.299 t/a 作为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根据验收监测统计，项目实际排放 COD_{Cr} 0.018t/a、氨氮 0.002t/a，VOCs 排放量合计为 0.175 t/a，符合环评中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环评及批复无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开展环境质量监测的要求。

该工程运营后，根据监测结果，“三废”排放能满足相应环境标准要求；固体废物经分类收集、委托处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原环评预测的范围。

六、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已落实各项环境保护设施，本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第八条所规定的不能通过验收的情形，验收工作组成员认为项目满足先行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可以通过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 1、进一步加强企业的环境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工作，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 3、做好固废的分类收集工作以及危废的委托处置和台账管理。
- 4、待项目整体完工正式投产后再进行整体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具体名单见验收组签到单。

杭州东洋精密刀具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